

甘肃灵台现代包装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代建管理服务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PLKRD-ZC-2023-03

二、项目名称：甘肃灵台现代包装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代建管
理服务

三、中标信息

中标人名称	中标人地址	中标金额（万元）
平凉市惠民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兴北路 105号惠民大厦23楼2316室	190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标准	履行期限
甘肃灵台现代包 装科技产业园基 础设施建设项目 代建管理服务	对甘肃灵台现代包装 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具 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 文件	符合项目 验收标准	按合同约 定

五、评审专家名单：刘 锋、刘筱龙、苏建斌、金小刚、张志琪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参照国发改办〔2015〕299号文件规定和招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
订的委托采购代理合同约定收取。

收费金额：大写：壹万捌仟元整；小写：18000.00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灵台县~~山源~~工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灵台县中台镇西大街 35 号

联系方式：0933-59645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平凉市康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西门口 157 号 2 楼 210 室

联系方式：181933310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 玲

电 话：18193331033

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的规定，本公司为中型（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中型（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灵台县广源工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单位的甘肃灵台现代包装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代建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 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型（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或其他组织及自然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 年 5 月 15 日